

内乡县污泥处理厂改扩建工程环境影响 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建设单位：内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年12月

目录

1 概述	1
1.1 项目概况	1
1.2 公众参与情况概述	2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4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4
3.2 公开方式	4
3.2 公众意见情况	7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8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8
3.2 公示方式	8
3.2.1 网络	8
3.2.2 报纸	12
3.2.3 其他	12
3.3 查阅情况	16
4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17
5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17
6 诚信承诺	18

1 概述

公众参与是环境影响评价的重要组成部分。区域建设对周围自然、社会环境、居民等将产生一定的影响，公众参与旨在听取相关单位和公众的意见，将公众的建议与意见向建设部门和管理部门反映，在建设时充分重视民众的意见，以使项目建设对环境影响的程度减少到最小，并从中取得有价值的意见和建议，改善项目布局及施工管理，把项目建设工作做得更完善、更顺民心。

公众参与对象主要包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以及环境影响评价范围之外关心本项目建设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内容主要包括工程基本情况、建设厂址及周边主要环保目标的位置和距离、主要环境影响现状监测及预测情况、采取的主要环境保护措施及其有效性分析、环评结论要点、公众参与的途径方式等信息。

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方式主要有：通过网络平台公开、通过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公开、在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知悉的场所张贴公告等。

1.1 项目概况

内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拟投资 6455.65 万元，在现有污泥处理厂厂区内，扩建“干化+焚烧”污泥处置线，本次扩建工程处置规模为 100t/a（以含水率 80%计）；本次改扩建工程完成后，现有工程作为污泥处理的备用措施。新处置工艺实现了污泥减量化、稳定化、无害化，大大降低了一般处理方式下的污染，减少占用土地资源。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

响评价法》等法律有关规定，对新建或改扩建项目需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年），本项目属于名录中：“四十七、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第103项：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含污水处理污泥)、建筑施工弃物处置及综合利用”中的“污水处理污泥采用焚烧方式的”，因此该项目应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

根据国家和河南省有关环保法规和建设项目环境管理的有关规定及要求，在环评报告书编制过程中，我单位严格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的相关要求，以多种形式开展了本项目的公众参与工作。现将本项目公众参与工作开展情况进行详细说明

1.2 公众参与情况概述

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暂根据生态环境部《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我单位对本项目进行了公众参与调查，广泛征求社会公众的意见，了解公众对工程建设的意见和要求以及公众关注的热点问题，实现公众与建设单位的交流、沟通。

本项目于2024年10月16日在云上内乡网站上进行了确认环评单位后的第一轮信息公示，公示期贯穿于整个环境影响评价过程，公示期间建设单位和环境影响评价单位均未接收到公众反馈意见。

2024年11月12日在云上内乡网站进行了报告初稿编制后的第二轮信息公示。同时，我单位在本项目评价范围内的村庄等张贴公告，以征求公众对本项目在环境保护方面的意见和建议。

2019年1月1日《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 部

令 第 4 号) 实施后, 依法应当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建设项目应
照《办法》要求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

公众参与情况见下表。

表 1 公众参与情况一览表

形式	时间	地点及内容	参与人员	备注
首次公示	2024.10.16	云上内乡网站: https://neixiang.dhxmt.cn/api/page/goPage?type=4&objectId=e0a94530624248c48743fce52710383e	社会公众	从公示开始到征求意见稿公示开始, 无信息反馈
征求意见稿公示	2024.11.12~ 2024.11.25	云上内乡网站: https://neixiang.dhxmt.cn/api/page/goPage?type=4&objectId=dcde00fbb3cf4d97899429c3fe8bb645&personId=	社会公众	公示时间 10 个工作日, 无信息反馈
张贴公示	2024.11.12~ 2024.11.25	大徐坡村、内乡县中医院整体迁建项目、内乡县污泥处理厂张贴告示	社会公众	公示时间 10 个工作日, 无信息反馈
报纸公示	2024.11.12	河南经济报	社会公众	无信息反馈
报纸公示	2024.11.16	河南经济报	社会公众	无信息反馈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环保部令[2018]第 4 号）第九条规定：“建设单位应当在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 7 个工作日内，通过其网站、建设项目所在地公共媒体网站或者建设项目所在地相关政府网站（以下统称网络平台）对相关信息进行公示，并征求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我单位于 2024 年 10 月 10 日委托南阳育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第一次网上公示内容主要包括：建设项目的名称及概要；建设单位的名称和联系方式；承担评价工作的环境影响评价机构的名称和联系方式；环境影响评价的工作程序和主要工作内容；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等。公示内容详见表 2。

第一次公示日期：依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建设单位在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后 7 个工作日内，对项目情况进行了第一次公示，公示时间自 2024 年 10 月 16 日开始，在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编制过程中，公众均可向建设单位提出与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的意见。

3.2 公开方式

公开方式：网络

网络公示网址：

<https://neixiang.dxhmt.cn/api/page/goPage?type=4&objectId=e0a94530624248c48743fce52710383e;>

网站公示截图见图 2-1。

载体选取符合性分析：本项目位于内乡县，其公开方式采用建设项目所在地内乡县的云上内乡网进行公示。因此，本项目网络公开载体的选取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表 2 第一次公众参与信息公示

内乡县污泥处理厂改扩建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一次公示

内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已委托南阳育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对内乡县污泥处理厂改扩建工程进行环境影响评价，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等法律法规，现向社会公众进行公告。公示信息如下：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内乡县污泥处理厂改扩建工程

建设性质：改扩建

建设地点：位于现状污泥处理厂厂区内，渚阳大道与南环路东南角、黄水河北岸

建设规模及内容：服务范围为内乡县城区和乡镇污水处理厂，建设规模为 100t/d(以含水率 80%计)。建设污泥干化厂一座，新建及改造建筑物主要有：污泥干化车间、污泥焚烧车间、消防泵房、消防水池、变配电间、除臭生物滤池等。其中，污泥干化焚烧系统主要包括湿污泥接收及储运系统、污泥深度脱水系统、污泥干化系统、污泥焚烧系统、烟气净化系统、加药系统、软化水系统、冷却水系统等。污泥处理工艺采用“干化+焚烧”工艺，焚烧后的炉渣由车辆定期外运至建材厂或水泥厂进行综合利用。

现有工程环境保护情况：①废气：发酵混料工序废气经生物除臭后污染物通过 1 根 15m 排气筒外排；辅料混合过程废气经袋式除尘器处理后，由 1 根 15m 排气筒排放；油烟经油烟净化装置净化后由高于建筑物的排气筒排放。②废水：生活污水及生物除臭系统喷淋废水经收集后通过污水管网排入西城污水处理厂，经内乡县西城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湍河。③噪声：厂区噪声采取基础减震，厂房隔音等措施。④固体废物：除尘器粉尘回用于生产，生物滤池废填料及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理送至附近垃圾中转站。现有工程废气、废水、噪声经采

取上述措施后均能满足相关排放标准，固体废物经上述处置后，无二次污染。

二、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单位名称：内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联系人：袁主任

地址：河南省内乡县县衙大街中段

联系方式：0377-65330769

三、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

单位名称：南阳育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https://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

五、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以信函、电话等方式向建设单位提交公众意见表及与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的意见。

六、提交公众意见表的起止时间

即日起至本项目征求意见稿编制完成。

内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年10月15日



内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已委托南阳育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对内乡县污水处理厂改扩建工程进行环境影响评价，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等法律法规，现向社会公众进行公告。公示信息如下：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内乡县污水处理厂改扩建工程
建设性质：改扩建
建设地点：位于现状污水处理厂厂区内，渚阳大道与南环路东南角、黄水河北岸
建设规模及内容：服务范围对内乡县城区和乡镇污水处理厂，建设规模为100t/d(以含水率80%计)。建设污泥干化厂一座，新建及改造建筑物主要有：污泥干化车间、污泥焚烧车间、消防泵房、消防水池、变配电间、除臭生物滤池等。其中，污泥干化焚烧系统主要包括湿污泥接收及储运系统、污泥深度脱水系统、污泥干化系统、污泥焚烧系统、烟气净化系统、加药系统、软化水系统、冷却水系统等。污泥处理工艺采用“干化+焚烧”工艺，焚烧后的炉渣由车辆定期外运至建材厂或水泥厂进行综合利用。

现有工程环境保护情况：①废气：发酵混料工序废气经生物除臭后污染物通过1根15m排气筒外排；辅料混合过程废气经袋式除尘器处理后，由1根15m排气筒排放；油烟经油烟净化装置净化后由高于建筑物的排气筒排放。②废水：生活污水及生物除臭系统喷淋废水经收集后通过污水管网排入西城污水处理厂，经内乡县西城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湍河。③噪声：厂界噪声采取基础减震、厂房隔音等措施。④固体废物：除尘器粉尘回用于生产，生物滤池废填料及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理送至附近垃圾中转站。现有工程废气、废水、噪声经采取上述措施后均能满足相关排放标准，固体废物经上述处置后，无二次污染。

二、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单位名称：内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联系人：袁主任
地址：河南省内乡县县衙大街中段
联系方式：0377-65330769

三、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

单位名称：南阳育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https://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

五、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以信函、电话等方式向建设单位提交公众意见表及与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的意见。

六、提交公众意见表的起止时间

即日起至本项目征求意见稿编制完成。

内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年10月15日



图 2-1 项目首次公示网站截图

3.2 公众意见情况

在首次公示开始至公示环境影响报告征求意见稿期间，建设单位未收到关于该项目的反对意见。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在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主要内容基本编制完成后，建设单位以网络、报纸、张贴公告等形式进行了第二次公示（征求意见稿公示），公示时间为 2024 年 11 月 12 日至 2024 年 11 月 25 日。

第二次公示内容主要包括：建设项目情况简述；建设项目对环境可能造成影响的概述；预防或者减轻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和措施的要点；环境影响报告书提出的环境影响评价结论的要点；公众查阅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和主要事项；征求公众意见的具体形式；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本次公示网站为云上内乡网，公示时间为 2024 年 11 月 12 日起十个工作日，公示内容包括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调查样表，符合《办法》要求，具体公示内容及连接如下：

网络公示时限：2024.11.12-2024.11.25。

网络公示网址：

<https://neixiang.dxhmt.cn/api/page/goPage?type=4&objectId=dcde00fbb3cf4d97899429c3fe8bb645&personId=>

征求意见稿网址：

链接：<https://pan.baidu.com/s/1xBrMse1wNsGbmKp3Mr7jug>

提取码：4n65

公众意见表网址：

https://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

网络公示截图：截图见图 3-2。

载体选取符合性分析：本项目位于内乡县，其公开方式采用建设项目所在地且公众易于接触的云上内乡网，于2024年11月12日-2024年11月25日连续公示10个工作日。因此，本项目网络公开载体的选取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表3 第二次公众参与信息公示

内乡县污水处理厂改扩建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第二次公示

内乡县污水处理厂改扩建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初稿已编制完成，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现将有关信息予以公示。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1、获取电子版报告，公众可通过本链接附件下载：

链接：<https://pan.baidu.com/s/1xBrMse1wNsGbmKp3Mr7jug>

提取码：4n65

2、获取纸质报告可前往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获取。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项目周边的公民、法人、相关部门及有关专家。

三、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以信函、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建设单位或者环评单位提交意见。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及下载方式

[https://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
ml](https://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本公示发布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

六、建设单位联系方式

单位名称：内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联系人：袁主任

地址：河南省内乡县县衙大街中段

联系方式：0377-65330769

七、环评单位联系方式

单位名称：南阳育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南阳市张衡街道独山大道与两相路交叉口独山大道188号

联系人：李工

联系方式：1553-3

内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年11月11日



公告

内乡县污泥处理厂改扩建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初稿已编制完成，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现将有关信息予以公示。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1、全文网络链接：

链接：<https://pan.baidu.com/s/1xBrMse1wNsGbmKp3Mr7jug>

提取码：4n65

2、查阅纸质报告可前往建设单位获取。

建设单位名称：内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联系人：袁主任

地址：河南省内乡县县衙大街中段

联系方式：0377-65330769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项目周边的公民、法人、相关部门及有关专家。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https://www.mee.gov.cn/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以信函、电话等方式向建设单位提交意见。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本公示发布之日起十个工作日。

内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年11月11日

审核 袁新雅

编辑 杨格雨 杨芳



内乡县融媒体中心
NÈI XIANG XIAN RONG MEI TI ZHONG XIN

图 3-2 项目征求意见稿网站公示截图

3.2.2 报纸

报纸名称：河南经济报；

报纸日期：2024年11月12日和2024年11月16日；

报纸照片：报纸照片见图3-3和图3-4。

载体选取符合性分析：本项目位于河南省内乡县，其公开方式采用建设项目所在地且公众易于接触的当地报纸，于2024年11月12日、2024年11月16日各登报公示1次，共2次。因此，本项目报纸公开载体的选取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3.2.3 其他

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建设单位通过张贴公示的方式再次对敏感点进行公示，公示照片见图3-5。

河南经济报

HENAN ECONOMIC NEWS

2024年11月12日 星期二

国内统一连续出版物号:CN 41-0066

中原经济网:www.zyjw.cn

今日12版 总第4328期

邮发代号:35-92

邮箱:hnpjbs@126.com



中原融媒客户端

据博
博会圆
跃,按
元,比
据
保持
36
129个

尧山实验室发布两项突破性研究 食盐能做成钠离子电池和建

■本报记者 吉娜

“这是一次重大科研成果的突破,有效缓解了新能源行业面临的锂资源‘卡脖子’和成本大幅波动两大痛点,保障了我国新能源产业战略安全和独立性,为实现‘3060双碳’目标提供强有力支撑。”武汉大学教授、长江学者、尧山实验室合作专家曹余良在11

该项目采用光伏主配7kW低功率充电桩模式。该模式下,光伏与储能及电动车达到平衡,日均发电量240kWh,可以满足全绿电5~6辆电动汽车充电需求,实现真正意义上的零碳充电。

考虑到商业推广模式,以90kW光伏配

的市场应用前景广阔。同时,该材料产品具有一定的透光性,这一特性在装饰材料中极为罕见,可以为高端建筑或特殊设计项目提供独特的视觉效果。

例如,建筑盐材料可用于灯光墙、隔断等装饰中,形成柔和的光效,与市场上的常

围绕国家重大需以先进基础材料为主攻方向,科学研究及共性基人注目的科研成果师高拓介绍。

三门峡山神庙矿业有限公司陕州区山神庙铝土矿开采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信息公示

三门峡山神庙矿业有限公司陕州区山神庙铝土矿开采项目位于河南省三门峡市陕州区王家后乡,矿区面积0.9383平方公里,开采标高为+580~+85米。设计矿山采用地下开采方式,矿山生产服务年限为21.8年,基建期为1.5年,矿山总服务年限为23.3年。目前,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已编制完成,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三门峡山神庙矿业有限公司向公众公开下列信息,征求与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有关的意见:(一)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及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https://pan.baidu.com/s/1WY-r6SWr_gBPIwPQzOjU6A,提取码:nj0z。(二)查阅纸质报告的方式和途径:公众可前往建设单位所在地查阅纸质报告书,联系方式为:建设单位:三门峡山神庙矿业有限公司,联系地址:河南省三门峡市陕州区王家后乡柴洼村1组1号,联系人:代总,联系电话:15539829555。(三)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评价范围内受建设项目影响和关注工程建设的公众。(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通过电话、发邮件等方式向建设单位和环评单位提出您的宝贵意见和建议,请公众在发表意见的同时提供详尽的联系方式,以便我们及时向您反馈相关信息。建设单位联系人及联系电话:代总 15539829555,邮箱:495826031@qq.com,环评单位联系人及联系电话:刘工 15738337376,邮箱:1226029881@qq.com。(五)公众提出意见的截止时间:自公示之日起10个工作日。

内乡县污泥处理厂改扩建工程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第二次公示

内乡县污泥处理厂改扩建工程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初稿已编制完成,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现将有关信息予以公示。一、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1.全文网络链接:链接:<https://pan.baidu.com/s/1xBrMse1wNsGbmKp3Mr7jug>,提取码:4n65。2.查阅纸质报告可前往建设单位获取。建设单位名称:内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联系人:袁主任地址:河南省内乡县县衙大街中段,联系方式:0377-65330769。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项目周边的公民、法人、相关部门及有关专家。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https://www.mee.gov.cn/cxgk2018/cxgk/c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以信函、电话等方式向建设单位提交意见。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本公示发布之日起10个工作日。

内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年11月11日

征求意见稿公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相关规定,灵宝市朱阳镇合朱岭饰面石材用辉长岩矿产

图 3-3 第一次报纸公示照片

河南经济报

HENAN ECONOMIC NEWS

2024年11月16日 星期六 ■国内统一连续出版物号:CN 41-0066 ■中原经济网:www.zyjjw.cn
今日12版 总第4330期 ■邮发代号:35-92 ■邮箱:hnjjs@126.com



中原经济网客户端

全国

据新华社电 日前, 部发布消息, 全国保交楼截至11月13日, 全国已住房和城乡建设部表示, 为了更好地完成保交楼任务, 创新举措, 加强与政府调度、督促金融激励银行融资, 加大司法处置等措施, 层层压实责任。据介绍, 经过各地推进, 297个地级及以上城市融资协调机制, 在协

平顶山高新区 以质取胜 激活高质量发展新动能

■本报记者 吉娜 通讯员 石艳蕾 兰晓霞

基层新气象

“这次的质量专题辅导太好了, 感觉受益很多, 以前对企业标准没什么概念, 不知道标准化对企业高质量发展居然这么重要。老师讲得真好, ‘一流企业做标准、二流企业做品牌、三流企业做产品’, 企业标准化建设是企业未来的发展方向, 通过这次辅导我们知道了标准的重要性, 今后要不断提高标准, 严格把控质量, 也期待质量特派员们能带给我们更多的专业辅导。”日前, 平顶山市神鹿化工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曹日举高兴地说。

连日来, 平顶山高新区市场监督管理

带动企业、行业质量提升, 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今年以来, 平顶山高新区共开展“首席质量官”培训3场, 组织86名企业人员参加“首席质量官”任职培训, 参训人数同比增长93%。

截至目前, 全区共任命“首席质量官”103名, 规模以上企业“首席质量官”覆盖率达83%, “省长质量奖”“市长质量奖”“主任质量奖”获奖企业“首席质量官”覆盖率达100%, 任命数、备案数和覆盖率均在全市前列。

质量强区: 为企业“一生”健康 高质量发展营造优越营商环境

山高新区紧紧围绕“创建质量强区, 提供卓越服务”的宗旨, 提出了系列探索提升政务服务效能的创新举措, 为企业“一生”健康发展、高质量发展营造优越的营商环境, 为企业输血赋能, 使企业“生得下、长得好、活得好”且高质量发展。

“创建质量强区, 提供卓越服务, 重在服务, 为企业群众服好务, 不仅仅是一句话, 更是行动指南和目标。”

据了解, 早在2021年11月, 平顶山高新区就建立了质量基础设施一站式服务工作站, 为高新区2000多家企业量身

平顶山高新区还非常注重人才队伍的培养, 组织开展专业检验检测与标准化培训活动, 邀请专家授课, 累计培训企业人员300余人次。同时, 引进高端人才团队, 为企业发展提供智力支持, 企业相关岗位人员技能提升显著, 操作失误率降低35%。

质量强链: 结合自身产业特点, 开展重点产业质量提升工程

平顶山高新区根据自身优势实施标准化发展战略, 积极参与国家级标准化示范项目, 作为主起草单位申报了《营商环境企业满意度通用评价指南》《政务诚信评价通用指标》两项团体标准, 并申报

路56号华林新时代广场2040室, 现公司负责人: 吕晓飞。自2024年11月13日起特此公告。2024年11月15日。

●**股东会议通知:** 尚芳: 现通知你于2024年12月1日上午9点准时参加。河南文勤商贸有限公司全体股东会, 会议内容: 表决公司清算注销事宜, 会议地址: 郑州市郑东新区福祿街北、站南路西河南商会大厦10层1001室。因多次电话、微信、邮件通知, 均未回复或拒绝, 如仍未出席本次会议将视为弃权, 根据《公司法》及章程规定依法解散河南文勤商贸有限公司。2024年11月16日

结案公告

安阳市友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非法吸收公众存款案件, 安阳市公安局股商分局于2014年3月31日立案侦查, 2017年6月26日经股都区人民法院审结, 2016年12月化解集资票款7052.48万元, 2024年9月该案件已追缴到位的涉案资金已清退, 依据项目《盘活方案》约定按比例向集资参与人清退资金, 现予以结案。特此公告。安阳市股都区处置非法集资案件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4年11月16日

内乡县污泥处理厂改扩建工程 环境影响报告书第二次公示

内乡县污泥处理厂改扩建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初稿已编制完成,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 现将有关信息予以公示。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1、全文网络链接: 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xBrMse1wNs-GbmKp3Mr7jug>。提取码: 4n65。2、查阅纸质报告可前往建设单位获取。建设单位名称: 内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联系人: 袁主任地址: 河南省内乡县县衙大街中段, 联系方式: 0377-65330769。二、征求公众意见的公众范围, 项目周边的公民、法人、相关部门及有关专家。三、公众意见发表的网络链接, https://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以信函、电话等方式向建设单位提交意见。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本公示发布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年11月11日

图 3-4 第二次报纸公示照片

图 3-5 敏感点张贴公告公示

大徐坡村公示照片



大徐坡村公示照片



乡污水处理厂公示
内县泥理公照



乡中医院建目示片
内县医整迁项公照



3.3 查阅情况

查阅场所设置情况：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公众可通过联系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获取征求意见稿或网上自行下载，公众可通过填写公众意见表，并通过邮件、信函等方式反馈给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

查阅情况：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关于本项目的反对意见，有部分群众进行了查阅。

4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对于前去查阅和参与公众调查的村民，村民代表关心的问题主要在于废气、固废，对其进行相关环保措施的介绍后，均表示无反对意见。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关于本项目的反馈意见。

5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本项目在公开期间，未收到公众在环境影响方面质疑性意见，因此不再采取深度公众参与。

6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要求，在内乡县污泥处理厂改扩建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并按照规定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内乡县污泥处理厂改扩建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内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内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年11月26日